

湘南学院物流（快递）服务中心服务商遴选公开竞价邀请公告

受湘南学院的委托，对其湘南学院物流（快递）服务中心服务商遴选（项目编号：XNXY202507，委托代理编号：2025-JJD-929）进行公开竞价，现诚邀符合资格条件的竞价人参与。

一、竞价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湘南学院物流（快递）服务中心服务商遴选

2、项目编号：XNXY202507

委托代理编号：2025-JJD-929

3、项目概况：为改善学校配套设施、盘活学校现有资产，在保障师生物流（快递）服务需要的前提下，按照学校主导、投资人投资受益的原则，向社会公开招租符合资格条件、运营经验丰富、信誉良好、服务优良企业对本项目进行投资建设、运营管理及服务。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所在位置	占地面积 m²	年租金底价 (元/年)	备 注
1	湘南学院王仙校区 湘京片区中国移动 营业厅后方仓库及 附属设施	163	29355	中标方需按照校方要求 对标的及周边场地进行 改造及建设并承担改造 建设、水电等相关费用。

4、租赁期限及租金计算

4.1 租赁期限：本合同总租期为 7 年，合同租期采取“4+3”的模式，合同租金分为两期租期交租。合同第一期租期起始时间以中标公告发布日后的第 7 个工作日开始计算，租期 4 年（以合同起始日计年租）。合同第二期租期 3 年，为本合同总租期的第 5 年至第 7 年。合同第一期租期到期的前一个月，学校将组织相关职能部门对该项目进行评估，项目运行评估结果合格后方可履行合同第二期租期。若该项目运行评估结果为不合格，则合同第二期租期不再履行，并视为中标方提前解除/终止合同，相关权责义务按照中标方违约执行。

4.2 租金计算：中标方投标价格即该场地一年租金。

4.3 租金缴纳时间：中标方经营期间租金按“先交后用”的原则执行。

4.4 中标方应在中标公告发布日后的 7 个工作日内交清合同第一期租期的全部租金。

4.5 中标方应在合同第一期租期到期日的前 30 天内交清合同的第二期租金，并且在学校组织的该项目第一期租期运行评估结果中达到合格，则本合同第二期租期继续履行。若中标方未能达到上述条件，视中标方提前解除/终止合同（中标方第二期租金以实际经营期做结算后不计息退还），相关权责义务按照中标方违约执行。

二、竞价项目标的

序号	所在位置	占地面积 m²	年租金底价 (元/年)	备 注
1	湘南学院王仙校区 湘京片区中国移动 营业厅后方仓库及 附属设施	163	29355	中标方需按照校方要求 对标的及周边场地进行 改造及建设并承担改造 建设、水电等相关费用。

三、竞价人的资格要求：

1、竞价人的基本资格条件

1.1 竞价人应当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且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含物流（快递）、快递服务或者相关项目经营范围。竞价人须提供营业执照等证照、合作意向协议（或快递服务代理合同（协议））复印件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如委托代理人进行投标的，还须提供竞价人法人委托代理人进行投标的委托函。

1.2 竞价人应取得顺丰速运、京东快递、邮政快递、菜鸟速递、德邦物流（快递）、中通快递、申通快递、圆通速递、韵达快递、极兔速递中的不少于 5 家快递公司在湘南学院片区的合作意向协议（或快递服务代理合同（协议）），并承诺在项目运行 1 年内将校内 80%以上原有快递服务网点（以 2025 年 5 月学校职能部门实地勘察数据为准）整合进物流服务中心场地（未实现则按照违约处置）。

1.3 竞价人参加本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竞价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的行政处罚），竞价人须出具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1.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企业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1.5 本项目不接受被“信用中国”“信用湖南”“信用郴州”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湖南省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供应商存在“虚假承诺、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围标串标”等行政处罚记录的申请人参加本次遴选活动。竞价人须提供在对应网站查询的信用记录并加盖竞价人公章，信用信息查询时间应在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1 个月之内。

1.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招投标活动；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存在控股关系的公司，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招投标活动。竞价人须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1.7 本次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竞价人须出具相关书面声明。

2、竞价项目的特定资格条件：竞价人存在或者曾经发生不服从学校职能部门管理、拖欠学校租金或有遗留问题未解决的，拒绝其参与投标。竞价人须提供相关书面声明，合同存续期间发现上述禁止性竞价人参与项目运营，合同自行解除并视为中标方严重违约。

四、评标方法：

4.1 资格性、符合性检查通过的竞价人超过三家，采用综合评分遴选三家入围，再在入围的三家竞价人中通过公开竞价确定中标候选人；资格性、符合性检查通过的竞价人为三家或者两家时，合格竞价人直接进入公开竞价环节）。

4.1.1 综合评分遴选入围：采用综合评分法，即投标文件能够最大限度的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量化指标的规定（综合评分标准见附件），评审得分前三名的竞价人进入公开竞价环节（竞价人得分相同时，按照商务评价项得分高低排序）。

4.1.2 公开竞价：最高价中标。公开竞价，竞价人现场动态报价、增价（报价基准为年租金，首次报价为年租金底价，增价幅度为 1000 元或 1000 元的整数倍，单次增价最高不得超过 10000 元），最后报价最高者中标。

4.2 资格性、符合性检查通过的竞价人只有一家时，经评标委员会确认可按以下方式进行：

①按照公告程序补登公告，公告 7 个工作日后，如确定没有新的投标者，可经由学校“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审议通过后，交易双方可按挂牌价与意向投标方报价孰高原则签约，并报原审批部门备案，符合要求的竞价人即为中标人。

②予以废标，由校方重新组织投标。

4.3 资格性、符合性检查通过的竞价人不足 1 家时，应予废标，由校方重新组织投标。

五、竞价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

1、竞价人须缴纳竞价保证金

1.1、竞价保证金缴纳：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00 元）

1.2、缴纳时间：竞价人缴纳竞价保证金必须在投标截止日前一天下午 17:00 前到达指定银行账户（保证金以到银行账为准）。

1.3、缴纳方式：竞价保证金要求以银行转账、银行电汇或银行汇票等非现金方式提交，从各竞价人基本账户缴入到账以下账户，并在转账票据用途栏或备注栏中注明所投项目名称，同时告知银行应录入项目名称。

竞价保证金账户：

账户名：湖南金建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行

账号：8100 0037 2484 6999 99

1.4、未按时足额缴纳竞价保证金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1.5、未成交竞价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于缴纳完合同期内的全部租金和履约保证金后 10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2、履约保证金

取得经营权的服务商须在中标公告发布日后的 7 个工作日内缴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

金的金额为合同总价款的 10%，退还投标保证金（不计利息）。合同总租期范围内无违约行为，且合同总租期 7 年到期后，退还履约保证金（不计利息）。

履约保证金账户：

账户名：湘南学院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郴州苏仙支行营业部

账号：18644901040020266

六、获取竞价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及竞价文件售价

6.1 凡有意参加竞价者，请于 2025 年 06 月 12 日至 2025 年 06 月 19 日，每日上午 9:00 时至 12:00 时，下午 14:30 时至 17:30 时（北京时间），在湖南金建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郴州市南岭大道原郴州市交警三大队院内）持资格要求的所有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单位公章）、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者授权委托书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加盖单位公章），并按要求签署盖章前来购买竞价文件。

6.2 竞价文件售价 400 元/套，售后不退。

七、现场勘探及咨询答疑会

本项目不集中统一举行现场勘探和咨询答疑会，竞价人可自行前往踏勘现场，如有疑问可通过书面形式或直接致电咨询（湘南学院后勤管理处联系人曹欣，联系方式：18075521092）。

八、竞价截止时间、竞价时间及地点

8.1 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2025 年 06 月 27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8.2 竞价时间：2025 年 06 月 27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8.3 竞价地点：湘南学院 1 号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8.4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须准时到会，出示身份证原件并签名以示出席。

8.4.1 法定代表人参加的，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加盖单位公章）。竞价现场要检验投标代表身份证，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8.4.2 如果是委托代理人参加的，出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加盖单位公章）。竞价现场要检验投标代表身份证，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8.5 逾期送达或者不按竞价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校方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九、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租公告在湘南学院（<https://www.xnu.edu.cn>）网站发布。

十、疑问及质疑

竞价人对竞价文件有疑问的，应在竞价文件规定的时间（即 **2025 年 06 月 24 日 12:00 前**）以书面形式向竞价代理机构提出询问，要求竞价代理机构对竞价文件予以澄清。

十一、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竞价**代理服务费 1540 元**，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

十二、竞价项目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校方：湘南学院

联系人：何老师

电话：0735-2278303

地址：湘南学院一号办公楼 1308 室

竞价代理机构：湖南金建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颜龙

电话：17369300135、0735-2266928

地址：郴州市南岭大道原郴州市交警三大队院内